

湖北文理学院办公室文件

校办发综[2019] 11 号

关于 2019 年劳动节放假安排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 2019 年节假日放假安排，现就我校 2019 年劳动节放假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5 月 1 日至 5 月 4 日放假调休，共 4 天。4 月 28 日、5 月 5 日上课，4 月 28 日（周日）上 5 月 2 日（周四）的课，5 月 5 日（周日）上 5 月 3 日（周五）的课。各单位部门要安排好本单位部门的值班和安全保卫等工作。教

务处提前做好教学安排，学工处做好学生安全教育工作；保卫处做好放假前的安全检查及假期安全巡查等工作；后勤保障与资产管理部、资产管理（有限）公司、后勤集团加强水电供应、饮食保障及校园物业管理，做好服务保障工作。节日期间，学校公务车除

值班用车外一律封存停驶。参加学校值班的单位部门要按照《湖北文理学院应急值班带班暂行办法》做好值班工作。值班人员要严格遵守应急值班工作纪律，认真落实值班工作责任，及时协调处理相关事宜。

湖北文理学院办公室

2019年4月22日